乌审召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2023—2024年度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分配方案》的通知

各嘎查村、社区及相关单位：

 现将《2023—2024年度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分配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乌审召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3日

乌审召镇关于2023—2024年度自然灾害

救助资金分配方案

2023年，我旗气候主要特点是三月份至六月份以干旱为主，六月份至九月份以强降雨为主。全镇旱情和降雨分布不均匀，部分地区出现强降雨、暴雨等天气，我镇今年出现的极端天气，对农牧业造成了严重损失，也给农牧民和受灾地区群众带来的困难。今年4月至10月，我镇出现5次自然灾害，其中：风雹灾害3次、大风灾害1次、霜冻旱灾1次，致使全镇9个嘎查村社区不同程度遭受自然灾害。总受灾人数8900人次，受灾面积186666.7公顷，直接经济损失95.392万元；其中农作物受灾人数101人次、直接经济损失37.2000万元。需救助人口101人；其中乌审召嘎查50人、布日都嘎查9人、中乃村33人、查汉庙嘎查7人、巴汗淖尔村2人。

为保障我镇今冬明春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）的通知》（鄂财工指〔2023〕787号）文件，《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）的通知》（鄂财工指〔2023〕788号）文件，《乌审旗应急管理局关于请求拨付2023-2024年度自然灾害受灾群众冬春救助资金的请示》（乌应急字〔2023〕65号）《乌审旗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-2024年度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分配资金分配方案的函》（乌应急函〔2023〕57号）下达我镇自然灾害救助资金3.0708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资金2.1008万元;市级资金0.22万元;旗级0.75万元要求对镇区耕地受灾情况及农牧民生产自救能力，经我镇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按人均分配救助资金/每人304.0396元，乌审召嘎查救助资金17938.32元，布日都嘎查2736.36元，中乃村10033.32元，查汉庙嘎查2128.28，巴汗淖尔村608.08元。

现将乌审召镇2023-2024年度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分配方案印发给你们。严格落实公示制度。各受灾嘎查村社区的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发放前，对受灾农牧户、受灾人口等信息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发放到户。

附件：乌审召镇2023-2024年度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发放公示表

乌审召镇党政综合办 2024年1月3日印发